

产业结构调整带动就业转变

——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潮州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

内容摘要：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，潮州劳动就业工作取得重大成就。全市就业规模不断扩大，就业结构持续优化，就业人员的劳动报酬稳步提高。

关键词：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就业 工资

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，潮州市始终把就业作为重要的民生工作，保持了就业形势长期稳定，民生投入不断增加，各级政府部门极为关注，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就业政策，就业规模不断扩大，就业结构不断优化，就业质量明显提升，劳动工资水平不断提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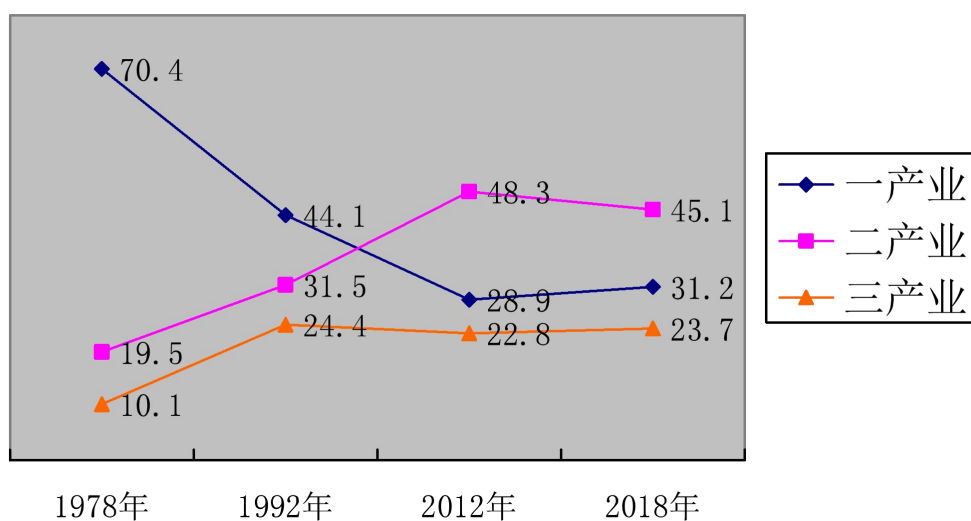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就业规模不断扩大，就业形势保持稳定

1、就业规模不断扩大。从有统计记录的资料情况看，改革开放 40 年来，全市就业人口规模持续扩大，实现稳定增长，就业总量从 1978 年的 80.45 万人增加到 2018 年的 123.43 万人，增长 53.4%。从产业就业总量上看，1978 年三次产业就业人员分别为 56.66 万人、15.68 万人和 8.11 万人；2018 年三次产业就业人员分别为 38.56 万人、55.66 万人和 29.21 万人，与 1978 年比，一产业下降 32%，二三产业

分别增长 3.5 倍和 3.6 倍，一产业就业人员逐年下降，二三产就业人员继续增加，就业结构不断优化。

2、第二、三产业成为吸纳就业最大产业。新中国成立之初，我市绝大多数劳动者以农业为生。自改革开放以来，潮州市经济稳步发展，创造出大量就业岗位，劳动就业工作取得可喜进展。进入 90 年代之后，随着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，产业结构逐步升级，就业结构也得到合理调整。1978 年第一产业就业人员占比达 70.4%，第二、三产业就业人员占比仅分别为 19.5%和 10.1%。随着门类比较齐全的现代工业基础初步形成，第二、三产业就业人员迅速增加。2018 年，第一产业就业人员占比降至 31.2%，第二、三产业就业人员占比分别提升至 45.1%和 23.7%，表现出产业结构的逐步升级。（见图 1）。

图1 三次产业的比重（%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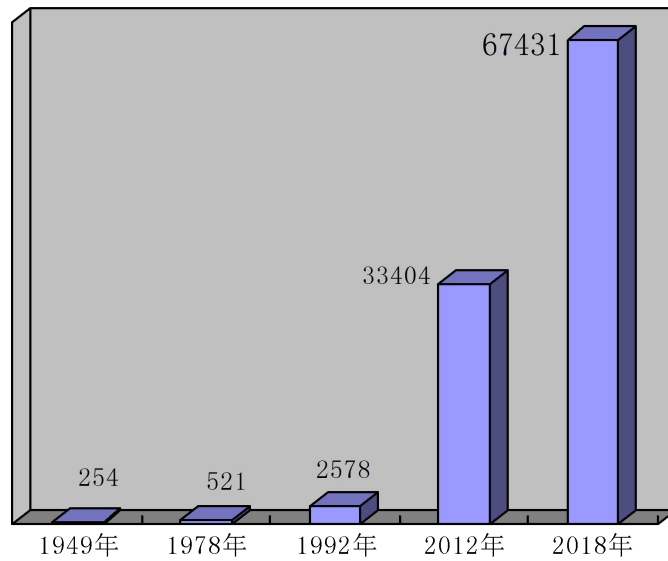


3、非公有制经济成为吸纳就业的主渠道。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和完善的过程中，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，非公有制经济也逐渐发展壮大，提供了大量就业岗位，为稳定和扩大就业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从1949年到2018年，经历了国有单位、集体单位就业人员持续增加到持续减少，其它单位就业人员经历了从无到有再到持续增加的过程，随着经济结构的优化，就业人员结构也更加合理优化，劳动就业分布也发生了巨大变化。2018年，城镇非私营单位中的非公有制经济单位就业人员占49.4%，而国有、集体等公有单位就业人员分别占41.7%和8.9%。

二、就业人员工资水平快速增长

改革开放以来，随着经济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，以及政府出台最低工资标准等一系列政策措施，城镇非私营单位（包括国有、集体、股份有限公司、外商投资公司等）就业人员平均工资快速增长，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由1949年的254元大幅增加至2018年的65301元，比1949年增长了257倍，年均增长达到8.4%（见图2）。

图2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(元)



三、就业保障不断提高，劳动力市场机制不断完善

1、劳动保障不断加强。新中国成立初期，劳动力市场建设刚刚起步，农村缺少劳动保障，城镇职工的养老、医疗等保障由所在单位负责，总体保障水平有限。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，逐步建立起了社会统一的、比较健全的劳动保障体系，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解决了就业人员的后顾之忧。

2、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的发展，我市的劳动力市场逐步建立和完善。随着对“统包统配”就业制度和企业“固定工”制度的改革，逐步确立了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在劳动力市场中的主体地位。用人单位作为需求方，可以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下，根据自身发展经营的需要，随时招收自己需要的人才或者辞退不适用的劳动者；劳动者作为供给方，可以根据

本人意愿，自主决定从事什么样的工作和在哪里工作。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在统一、公开、平等、规范条件下，通过市场进行双向选择，劳动力市场的决定性作用不断加强。

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，我市在就业人员大幅增加的前提下，保持了就业稳定，社会保障工作逐步完善，就业质量不断提升，人们的收入水平不断提高。